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盛建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28万立方米预拌混凝土迁建项目

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的公告

序号	批复名称	审批文号	审批时间	建设单位	建设地点
1	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盛建混凝土 有限公司年产 28 万立方米预拌混 凝土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复	清环山审 [2022]7号	2022年6月20日	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盛建混凝土有限公司	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 田镇沙田路段拱桥冲

公告期限: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六十日届满。

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权利告知: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(建设单位除外)认为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,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申请复议,也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联系地址:连山广德大道南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连山分局 邮编:513200

联系电话: 0763-8718065